

奪舟

13

「您的人生之路好像一條河流。」尹布尹丁說著。她握著我的手，湊到煤油燈旁，用她的指尖輕輕畫著我掌上的路紋。在一位六十歲老年婦人的輕觸下，感覺真的很好，我原是揣摩她口中的每一個字，不知不覺卻沈緬在輕輕畫著的手掌上。

「先生，」她繼續說著：「您看到手指下的第二條手紋嗎？這條手紋直穿過您的手掌，穿過許多小小的細紋，這是您的生命線，細紋是您一生中碰到的困難，這些困難就像河流中的險灘，雖然引起幾陣亂流，但是您的生命線直穿過去，排除所有障礙，抵達您的目的地。這條生命線還繞到手背，顯然您的生命之旅相當的長遠。您有時優柔寡斷，但是您決定了目標之後，必定勇往直前，沒有能阻止您的。我在您的掌中看到盲目的決定與勇氣，您喜歡冒險犯難，到處闖禍。」

尹布尹丁繼續看著我的手指與腳趾：「姆指的後面有四條深深的條紋，代表您的子女，您會有四個男孩子。還有（她拿起我的腳，放在她的手中），您雙腳的第一、二個趾頭從第二節起都長在一起了，這表示母親比父親先過逝。」我不知道她最後兩點是否正確，但是她說我的意志力與災殃，卻深深烙在我的腦海中。

當天晚上，尹布尹丁的兒子巴烏邦從長屋帶回壞消息。他吃完魚與米飯，走到我坐的火堆旁。

「伊雷克先生，」他哭喪著臉說：「我們有問題了。我想那艘長舟已被另一個村落的人訂走了，如果真是這樣，我們就不能到沙撈越做工，您也不能回家了。我曾經答應過您，我現在真無地自容。」

「是那一個村落想要用那艘長舟？」我問他。

「您一定會很生氣的。」

「到底是那一個嘛？」我又問。

「浪烏羅。」他說。

「浪烏羅！」我不解的問。我簡直不相信耳朵所聽到的，這三個字在我腦中的震動，好比絆水泥機器中有兩塊大磚頭一樣，我感到相當沮喪，我到底能不能從這個村落的糾纏中解脫出來？從我現在的浪那旺到浪烏羅，不過半天的路程，我的頭突然有點痛起來。我掙扎的站起來，在長屋盡頭的黑暗房間裡渡來渡去，堅木地板吱吱咯咯的響著，我回想巴烏邦的話裡含著什麼樣的玄機。他說得沒錯，我是生氣了，事實上，我真的氣瘋了。

往回想一想，我此時此景這麼生氣，也不見得全然站得住腳，我還是受到「峇里沙冷」事件的影響，心中的恐懼根植太深了，剝掉我所有的安全感，我不知要花上幾年的時間，才能解脫浪烏羅的惡夢。事實上，那個把我推倒在地，扯開我背包的人，只不過是他自己心中太恐懼與幻覺太深，我只是他這種意識下的犧牲品而已。他們對我雖然不是滿懷惡意，但是攻擊發生的時候，我怎能用理智來對付，怎能要我不反擊？當我聽到他們也要那艘長舟之時，新仇舊恨交織著，我當然再生氣不過了。

長舟之爭還有一個很現實的理由，因為從阿波卡延到沙撈越的本地人非常少，如果我這次走不成，那豈非還要呆在高地幾個月；我心急如焚的想完成第二次的橫越婆羅洲，這也是我過度激烈反應的一個原因。從這一天起，我幾乎像小孩一樣，一定要向這群王八羔子討回公道，我想，我必得馬上採取行動，雖然這正是我的弱點——採取主動，立即鎖定方向。

我可能真的有點反應過度，但是我懷疑對方與我的想法也差不多——用一個小小的再見姿

勢，讓我在大眾面前當場出醜。

巴烏邦與他的父親從來沒有看到我這麼失態過，我這一輩子也從未這麼憤怒過，但是現在的方式，在英語和印尼話交叉中，喃喃自語與比手畫腳地怒氣沖天。巴烏邦好像有點認命，以肯雅族的方式，感情是深藏不露的，我可沒有辦法學他的樣子。

「你是個一經決定就沒有人可以阻撓的人，你最會闖禍了。」闖禍！就闖禍！一個歪點子從腦中升起，等到我坐在地板，靠近兩眼發直的巴烏邦的時候，我的目標已清晰可見了。我們會爭取到那艘長舟，然後越過山嶺，抵達沙撈越的；我的計畫已瞭然在心，再來是跟巴烏邦商量細節部份。

他很快的說明那天早上發生的事。有十一位浪烏羅的村民要到沙撈越打工，他們認為他們有權用那艘大長舟，因為其中有幾個人是在兩年前曾經從沙撈越帶著這艘長舟回來。我知道，長舟的真正主人是從浪蘇奧巴蘭村，也就是欣霞的那個村落來的，浪烏羅村民曾經要求用那艘長舟，舟主也暫時接受他們的預定，那個時候，浪蘇奧巴蘭的村民還不知道我們也想要這艘長舟。

「我要用什麼法子要到那艘長舟？」我問巴烏邦。

「我們可以出高一點的價錢給浪蘇奧巴蘭的舟主，我們還要付錢給警察主管與地方單位，取得許可證，還有每人的出境證。要到沙撈越，每一個人先要有船，然後才能發許可證，我們沒有船，也沒有銀子可賄賂，所以我們不可能比浪烏羅人先離開此地。」

我心中盤算著另一個法子。先坐傳教機到加里曼丹東岸，面對移民官，或再找一個平南人領我翻山越嶺，走到沙撈越。但是這趟旅行得花數個月，我不想用雙腳再走向西岸的經驗。我也知

道，本村的人要用長舟到西岸，這正是我要用長舟的時機，我根本不願再耐心等待。

「到底要多少錢？」我又再問一次。

「警察主管發一封離境證，每人要給一萬盾地方單位至少要五千至一萬盾，才發許可證，然後要送浪蘇奧巴蘭酋長一些禮物，珍貴難得的禮物。」

我腦中馬上浮起散彈的影子。根據我在印尼的經驗，看樣子情況不至於太絕望。最大的問題是錢，我覺得，舟主會租給出價最高的人。我十分甘心拿出代價來交換這趟長舟之旅，與浪烏羅的人招手再見，然後划槳離去，我要看到他們臉上愕然不解的表情。

「巴烏邦，」我建議著：「我想應該這麼辦——明天，非常隱密的派人到浪蘇奧巴蘭村查出浪烏羅村民出多少銀子租那艘長舟，然後要他去告訴酋長，我們要那艘長舟，願意出二十顆散彈與廿五加崙裝的汽油，還有，告訴他，要到沙撈越的浪那旺與那灣巴魯村的人就是我。警察主管及地方單位我會去交涉。」

「好的，先生，但是錢誰出呀？」

「我會負責出許可證及出境證的錢。你想這個法子可好？」

「哇！我想這個主意太棒了。」巴烏邦已興奮起來了，「就這麼說定了？」

「我十分願意這樣做，」我保證的說：「但是，如果一切順利，在我們離開之前，絕對不能讓人家知道我們的計畫。」

巴烏邦這時臉露喜色，想到能擺浪烏羅村民一道，雙眼不禁發出光來。我給巴烏邦的計畫雖然成功的機會不是很大，不過沒有關係，我已手執這份大設計圖，踏入鬥智的遊戲中，這種動機

已夠提高我的生活目標了。我身處他們的土地，用他們的規矩跟他們周旋，豈不是奇特透頂；何況從遊戲一開始，我深深感覺到，長舟必會是手到擒來。

事情已進行了幾天，對局外人而言，天下還是一樣太平無事，浪那旺與浪蘇奧巴蘭的村民，每天仍照常工作——婦女用一公尺半的長木樁椿著米，男人在叢林砍材或採黃藤。在這個景象的背後，卡延河上上下下的來回之間，許多陰暗交易正秘密的進行著。過了四天，一切談妥了，五萬盾（約七十七美元）、四十發散彈、十加侖汽油、三百條嚼煙，在桌下交易完成，我們取得許可證；又過了一天，我們派去的跑腿從浪蘇奧巴蘭帶回消息：長舟已到手了。我們正在準備出發的前夕，那些浪烏羅人到了浪那旺，他們受到盛大的招待，大家並沒有表示敵對的態度；他們隱約的按住自信與自大的氣焰，檢查長舟的情形，然後氣定神閒的談論即將成行的計畫。

首先，他們對於取不到許可證之事嚇呆了。警察主管不告訴他們應該怎麼辦，也沒有說明原因，而地方主管打獵去了，要好幾天才回來，但是我們大家閉嘴不談此事，令他們更覺疑雲重重。當我們開始完全無辜的整理長舟之時，他們的抗議送到「加巴拉·阿達」，我們歇息一會兒，不過馬上又動手起來。不久從浪蘇奧巴蘭來了五個人，終於解決了這場爭議，他再度證明，我們有長舟的處理權，浪烏羅的人與此事無關。這個巧計讓他們的計畫擱置二到三個禮拜，要等候另外一艘長舟，才能再做安排，他們失掉長舟的所有權已夠糟了，最令他們氣不過的是，這件事情從頭到尾都與我有關。

謠言四起，說我為長舟花了四萬盾賄賂酋長，另一個說法是，浪烏羅的村民不是虔誠的基督徒，因而受到上帝的懲罰。浪烏羅村的教友不時上上下下卡延河，為其他的村落傳福音，這些人

自認為是好基督徒，但是，「峇里沙冷」事件顯示出他們缺乏真正的信心，許多人覺得，他們失去長舟是活該的。全村的捕風捉影真是好笑，我則裝出一付無辜的模樣。

我當然心裡有數，真相總會大白的，然而，我們那時正划過香花瀾漫的河面，手指還餘留烤山豬的香味，人也快到沙撈越了。現在的我，也安安全全的在浪那旺，警察主管早已聽到「峇里沙冷」事件，也想到我如果一個人在叢林中被浪烏羅的村民逮個正著，後果真不堪設想，他因此答應早一個禮拜簽發旅行許可證，以便錯開與浪烏羅村民的旅行。然而，那批傢伙已弄到兩艘小一點的長舟，不是沒有機會從後面追來，但是我不去想這件事，一心一意的準備這最後一次的雨林之旅。

這個爭議一旦解決，我們馬上開始修護長舟，準備翻山越嶺。長舟翻山越嶺？手上的地圖上註明最低山徑的標高也有一千四百公尺，我們當然不會在滑溜與叢林密佈的陡斜山坡上，拖一艘一噸重的長舟，外加百來公斤的裝備，那我們該怎麼辦呢？

他們介紹了八個男人給我，又安排三個女人協助我，要我記住這十一個人的名字，簡直是累得半死。這十一個人是：

巴烏邦鄧與他的女兒萼絲烏邦

巴比亞甸與他的太太尹絲德莉蘭

巴烏來阿藍

巴阿旺阿藍

巴局傑達謝

巴阿恩阿藍與他的太太尹絲德莉尹丁

巴比德尹堡

巴共江弄（學生）

印尼人稱「巴」（父親）是尊敬的意思，女人為「尹布」（母親），所以我還沒有把他們的個性與名字聯起來之前，一律稱男人為「巴」。這些人就像巴郎彭巴丹一樣，是要離家到沙撈越打工，帶回高地有錢買不到的東西。

這隻十二公尺的長舟在河畔乾地的樹蔭下已放置一年以上了，因而非常潮濕，連我一共是九個人，費勁力氣才拖到河灘的卵石子上，還得翻身曬乾呢！船寬一公尺二十公分，完全從一顆樹幹剝挖做成的，用最好的長舟樹材；船身兩側有兩道刀斧劈成的相疊厚木板，向下牢牢的用長鋼釘釘在船身；舟內沒有坐板，但是有許多遮板，放在全舟中間三分之二的位位置。

修護工作是先用布條與厚紙板打入船殼的縫隙內，其外覆上五公分寬的薄鐵片，用釘子沿邊釘進去，形成一個耐磨的補丁；船內部的縫隙，用一種黏黏的樹皮纖維封死。那些人又用樹脂與油混合劑，先用火加熱成像泥巴狀稠稠的東西，放冷後還是非常的黏，將這種東西再塗在船內部補過的裂縫，可達到完全防水的作用。船內部又裝上新肋骨及橫隔條，才經得起陸上行舟的長途跋涉。

下個步驟是把船右舷朝上放好，上面敷蓋乾燥的香蕉樹葉，巴阿旺警告我小心一點後，他馬上用打火機點著香蕉樹葉，一陣煙火牆後的長舟不見了！他們難道瘋了不成？我眼看付出的五萬盾將要付之一炬時，火終於熄了，長舟再現，除了舟身烏七抹黑外，其餘皆完好如初。大家用巴

蘭刀削去鉛身上高低不平的部分，經過這道放火與刀削的手續，船身光潔如新，能在水面迅速滑
行，放火燒一燒是可使船身更乾燥一點，減輕重量。

所有修補的工作是由巴烏來與巴阿旺負責，他們對工作的安排簡直鉅細靡遺，考慮的非常周
詳，這是事後我看到船擺到寬闊的河床上才注意到的。清晨開始工作時，天光已亮，卵石灘上有
點涼，還好天氣最熱的時候，河畔叢林的樹蔭正好遮著我們，免去日曬之苦，我們只工作到早上
十一點，長屋就送來了白米飯與蔬菜。午餐是由每家依次輪流送來的。午餐後，依照平常的習慣，
大家就散了，有的人有事要做，有的要午睡。而我不是去游泳，便是到附近的那灣巴魯村找朋友
巴蘭超。

有一天午餐後，巴烏邦幫我忙，列出一串旅行必備物品。我過去的陸上旅行，不曾有這麼多
人同行過，我根本不知道路上會是怎麼一個景況。我除了支付警察主管、地方主管、浪蘇奧巴蘭
的酋長的費用外，我還負責其他一般的開銷。

巴烏邦用指頭數算，我在日記簿背面記下重要的東西。我要準備十天十二個人用的鹽，約八
大塊或約五公斤重；二百根束紀（龍目島牌嚼煙）；四公尺乘二公尺的雨布，夜宿用；每人及他全
家各一張離別照；十四支魚鈎；我自己一人份的米（四十五磨克或三兩幣），重約十公斤；惜別會
用的米酒二瓶，另外二瓶米酒是抵達沙撈越的第一個村落浪布未村時用；煮食物用的豬油五節竹
筒；四條日光牌肥皂；七條丁香煙；加上我餘下的散彈十發。

「沒有問題。」我記下最後一項時說：「喂，巴烏邦，等一等，我們去沙撈越不帶散彈槍，
要彈藥幹什麼？」

「哦，散彈嗎？」他笑起來：「是給我的禮物。」

我當場答應這個「小費」，我知道一部分許可證的費用，早已流進巴烏邦的口袋，但是，我能怎麼樣呢？我還想重握一次手，重道一聲謝，感謝到手的許可證及出境證不成？這種事情在美國發生的話，我鐵會生氣的，但是此地是印尼部落，我只能接受這種事實，去追究事實的真相是白花力氣的。我手上已有許可證及長舟，這就夠我滿意了，巴烏邦想要的東西不會比我想藉用他的專長來得多，我們倆都心知肚明。

四天的長舟修護工作，晚上已進尾聲。這時候，浪烏羅的那批人，滿臉愠怒的正要開始修另一隻廢長舟，我不正面跟他們相遇，心中暗暗高興我們早他們五天動手修護長舟。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廿二日，我們離開浪那旺。這艘八人長舟危險的超載，有十二個大人加上兩隻獵犬都上船了。這十一位肯雅村民開始了他們的長程「帕西拉尹」，他們要離家好幾年，而我大概是一去不返了。

這是值得回憶的一天，長舟每停一處，就是一場灑淚道別的景象。我們是先溯河而上，香花、食物、離別的禮物相互贈送著，到了那灣巴魯，巴蘭超已在等候我了。他面露安詳，氣定神閒的站在河畔，他從家裡的搖籃上取下兩顆古珠，穿在一起繫在我腰上，這樣子，我才會重返阿波卡延。他真是一位令人甜心、笑容可掬的老人，他用明亮、帶舞蹈的雙眼看著我，他知道，我也明白，他是最重要的那位，在前幾個禮拜救我的人，但是我們都沒有在口中提起這事，他也不願用話說出他心中的感受。我跨入長舟之前，他只有幾句簡單的話：「再見了，督案，一路順風平安。」我知道，這輩子不可能再見到他了，我為此黯然傷神。

我這種旅行的難受之處，便是一直與朋友道別，每到一個落腳之處，總無法享受一個較長的朋友之情，這件事在我心中一直難以釋然。有時碰到一個合得來的朋友，不到一天就變成好朋友了，但是到了第二天，我就得離開。當然，這也並非盡是壞事，我自知會很快的分手，這對友誼品質的增進方面，確有加速的作用；我不會與談不來的人，或讓我精疲力竭的人，浪費我的時間，這是一種非常有用的教訓。等我旅行完畢之後，很快又會回到舊有的惡習。

我們在那灣巴魯村的任何一站停下；米酒與「阿辣革」（燒酒）就送上來。我們到了最後一站，馬上要真正出發的時候，我們又停下，互道第二次的再見。我們聚在浪那旺村的河畔，這個時候，小孩子流著眼淚，太太與年紀大的親戚則號啕大哭；狗在狂吠，興奮中又咬成一團，公雞也開始啼叫，離開浪那旺的最後一站，全村簡直像煉獄之城，到了最後，連浪烏羅的男人都捨不得我們離開了。當我們醉醺醺的通過一條長達六十公尺，橫跨兩岸的鋼索吊橋下時，景象真是壯觀。我們無法平衡自己的身體，加上船上堆積如山的貨物，隨時都有翻舟之虞。划到主流，速度逐漸加快，岸上的村民開始笑了，沿河奔跑著，一面揮手，一面喊著再見，長舟滑過河流的第一個彎道，突然，除了船底的水泊之聲，四周寂靜如死城——我們真正啓程了。我大約過了一刻鐘才完全清醒過來，我是真正向前移動了。每次到這種境地，我的旅行似乎是毫不費力、輕而易舉的事，我總是馬上將事前的精疲力竭、目標的猶疑、各種安排與準備工做，忘得一乾二淨。我看著黃濁濁的河水，感覺身體如上青天。

每人各就各位，所有行李都用藤條牢牢的綁在舟上，以免翻落水中。巴局傑先選了一把槳，到船尾主舵，年輕人出力用勁的划著，有經驗的人坐在巴局傑與行李之間。午後的小陣雨頓覺一

陣清涼，我們在綠黃黃的卡延河上，順流而下。太陽很快的又露了臉，等到曬得快頭昏的時候，我們便划到河畔的大樹蔭下。

獵犬站在貨堆頂上，急切的東嗅西嗅，尋覓獵物的第一道氣味。丁香煙的濃郁香味混合了叢林野花的甜香，一小時後，抵達蘇奧波納西，開始用桿子把舟撐到支流，改為溯溪而上。這時兩岸的枝桠交錯，我們在清涼的樹蔭下划著，空氣比剛才新鮮，溪水清澈見底，鳥聲偶爾啾啾，但是大都時候是一片祥和氣氛。叢林底下逆水而上，大家似乎忘了時光的流逝，寂靜中，只聽到木槳擦過船舵與緩緩的水聲。傍晚將至，長舟緩緩靠岸，用不著吩咐商議，大伙開始搭篷過夜與動手煮飯，有兩個人帶著「夾拉」捉魚去，四十分鐘之內，大家已開始蹲下用餐。這是以後十天的例行公事。

大部分的人多著了涼，不斷的咳嗽與流鼻涕，那晚的聊天主題便是「挖普」（水氣）與疾病。乾季已近尾聲，夜雨每晚光臨，叢林地面的水氣氤氳，他們相信水氣會把地面的疾病帶給人，雨季最盛的時節之前，地面不會完全洗淨，人的病也不會停止。

每划一天，河道就變窄一點，河水也淺一點，不久水深只到膝蓋那麼淺了。我們在滑溜溜的石塊與橫置的樹幹上，曳著長舟逆水而上。我這時候感冒很嚴重，雙掌因為撐桿，水泡都破裂了，一公里一公里的曳舟苦力下，踩在尖銳的河床石頭上，雙腳的脚底也磨破了，很快的，我連拉自己的身軀都無能為力。爲了減輕那些人的負擔，我最好還是沿著河畔徒步，但是河畔連步行落腳的路都找不著，河岸根本與河床垂直，如果我冒險走進叢林，必然迷失無疑。我在水淺處掙扎了一個小時，再度趕上衆人及長舟，這時，我手上至少有可握著的東西。

我們正走到一段特別難行的河段中途，河床盡是超級的大石塊，巴烏來叫大家停下來，喘一喘氣。大家停下來時候，長舟下的急湍水花拍擊著眾人赤裸的腳，看起來，巴烏來的另一隻腳好像不太對勁，他從容的站在激流中，一隻手攀住長舟，另一隻手抓起一條三十公分的大魚。一隻倒楣的大魚，卡在許多石頭及他的一隻腳中間。他隨手擲進長舟，活像平常捉到魚的舉動，我知道每人都驚訝不已，但是大家都默默不作聲。

我們還是繼續曳著長舟，努力溯河而上。兩隻獵犬分別在河岸兩邊，追尋山產的野味。狗的主人不時吹哨，免得獵犬走得太遠，失去聯絡。獵犬如果碰上獵物時，會有一種特別的吠聲，這些人也會回以特別叫聲，通知獵犬，主人就快到了。除非是一隻特別大的山豬，兩隻獵犬足以掀倒其他的野獸，或把野獸趕到等待一旁的主人面前。

有一天下午，我與巴烏邦在河中洗衣服，遠處傳來一陣長長的狗叫聲。是「吉普」，巴烏邦馬上聽出是他的狗，因為其他的人都到上游捉魚去了，走得太遠，根本聽不到狗叫的聲音，所以巴烏邦迅速的塞一支長矛到我手中，我們就往「吉普」急促狂亂的叫聲方向衝去。根據我以前的紀錄，這種急趕方式我總是遠遠落後一大截，不是跑冤枉路，便是一頭栽在地上，趕不上過狩獵現場。這一次，巴烏邦衝破灌木叢，口中喊著狗名，我緊緊的跟在後面，葉子迎面打來，灌叢的刺直銼著我的雙腿，但是我穩得很。

突然樹林中有個急促的騷動，巴烏邦在我前面加速的衝得更快，我當然暫時落後了。正當我衝近目的地之際，巴烏邦的另一隻狗也衝進來了，只見吉普緊緊咬住一隻大鹿的咽喉，把鹿掀倒在地，但是那隻鹿有一對大鹿角，所以馬上又站起來了。這時鹿不顧身邊的兩隻狗，直往巴烏邦

衝去，巴烏邦手持長矛，嚴陣以待，說時遲那時快，長矛已扎進鹿肩，不知道怎麼搞的，一個跟踉，巴烏邦摔倒在地。兩隻狗的利齒深深的陷入鹿的腰部，接著無數的腳、牙齒、鹿角，像龍捲風一般的電馳著，我像傻瓜觀眾一般，而巴烏邦又陷入急待援救的地步。我還在遲疑著，然後，所有的反應，像影片中的慢動作……

我從看電影的景物中走了出來，巴烏邦正用雙手護著身體，我的雙手像磁鐵般的黏在長矛的桿上。分不出狗、人與鹿，我如在夢中，踏前一步，猛然一矛扎進鹿身，不費什麼勁似的黏在長矛沒入一大半，鹿脚一軟，生命就走到終點，這簡直太快了。兩隻狗往後退開，巴烏邦坐直了，我瞧一瞧他，大家氣喘如牛。我從未用長矛殺死一隻動物，在這個時候覺得，長矛簡直是非常精巧的武器。

我手握著血跡斑斑的長矛，腦中閃過幼時在家裡庭院的戲耍：想像中的獵物與幻景的叢林。我那時用竹矛直刺茶花樹叢，就是天性的流露，這種天性在孩提時候已烙印上去了，只是等到我與巴烏邦立在鹿屍旁邊，上氣不接下氣的時候，才真正回憶到那種感覺。就在這一刹那，做為獵人的實際身體，才達到最高的悸動感，也只有在這個時候，一個人才能真正體會到，不帶長槍，只憑長矛與獵犬狩獵的原因了。持長槍打獵，缺乏親身參與感，誰都會扣板機；用長矛打獵，獵人給獵物一個機會，這可能只是一線生機，但是人也沒有百分之百的肯定勝利，至少為我帶來了十分纖美的知感，將我推回時光的隧道。

「督案，是您獵殺了這隻『巴咬』，我還以為您會一直釘在地上，不移動半寸，原來您在等待最後的一瞬間。」巴烏邦的聲音中斷我的沈思。

我看了他雙腿一眼，簡直嚇了我一大跳，好像有人用球棒掃中他的脛骨。皮膚破了好幾處，淤腫已經開始，他的雙腿馬上就會變成黑青的好幾個醜腫塊。我向他道歉，我太猶疑不決，實在不知如何下手。

「踢打客阿怕（沒事），伊雷克先生。」烏巴邦說著：「腿骨並沒有斷，走路沒有問題。」

我們拖著死鹿到了河畔，開始就切腹破腸起來。巴烏邦分開四腿，割下鹿鞭，這是我第一次看他們殺鹿取鞭，我幾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這條鹿鞭有三十公分長。巴烏邦說，鹿鞭可賣給下游城區的中國醫藥舖。

「他們幹什麼用？」

「做鹿鞭酒。」他平淡的回應：「中國人與馬來人相信，鹿鞭可以補腎，增進性能力。」

我在一個月後的舊金山中國城的藥店，終於才曉得真有這檔事。那個人站在玻璃櫃前，玻璃櫃內盡是不知名的草藥，他遞我一張鹿鞭酒配方——用一條乾鹿鞭，二十到三十公分長，切成薄片，浸在威士忌或白蘭地酒中，四十至六十天就可服用。每天喝一小杯，活力自然會恢復。

旅行的第五天，溪水已變為涓涓細流，我們無法沿溪行，這已是蘇奧波納西盡頭。我們從舟上拿下貨物，要走「沙瓦克尹郎小徑」，這地名我以前沒聽說過。我對這段旅行感到沮喪憂愁起來，在雨林中步行已是困難重重，如今還得拉曳十二公尺，重達一噸的長舟翻山越嶺，一直拉到沙撈越的第一條河流，這真夠挑戰的了。長舟形狀笨拙，船身滑溜，到處有裂刺，手指與腳趾很容易的會被石頭或原木壓碎。

我們把長舟拖到河灘上，開始牽曳長舟穿過叢林。我們先在叢林內砍出一條路，上面鋪著長

長的樹幹，如果是緩緩的下坡路，進度還算滿快的，但是數小時後，斜坡愈來愈陡峭，這時已經陡到長舟不能一下子便滑四十至五十公尺，而縮為每次前進二、三公尺。幾近晌午，大家滿身泥汗，我則使力過度，頭昏眼花。我以前還以為過山崗有一條低凹小徑，看樣子，我的地圖破天荒的第一次畫對了。我們從山麓往一座高峰挺進，停下來午餐後，又馬上繼續登山，隨時用巴蘭刀砍出一條路來，先將長舟安妥在下坡底，與新闢小徑對齊，然後擺妥原木，一陣急砍小桿木與藤條，歇一會後，便曳舟前進。拖到狹窄山谷盡頭，前面是三十度的上坡，他們一眼也不瞧，還是努力推舟上陡坡，他們以前來過，知道下一步是怎麼走法。

加里曼丹的努力是用幾片「束紀」（煙草）來計算的。每天工作之時，男人的上唇內便放一撮束紀，可以幫助出力，這跟南美洲人放椰葉一樣。這時我看到他們把一條「束紀」全部塞進嘴裡，我知道大工程要開始了。他們先在嘴裡嚼一下子，然後長舟開始上山了，過了五分鐘，長舟前進了九十公尺，我想「束紀」真正發揮功效了。大家還在一寸一寸的將這大怪物推上山去，在我們的喊聲中，士氣高昂的，在叢林中努力挺進。我們上升的速度慢了下來，長舟快要卡住上不去了，巴局傑還沒有等長舟停下來，馬上大聲有力的喊起肯雅族的工作口號。

「嘟啊、噠嚕！」（二、三！）他對大家唱著。

「答——吧特！」（四）其他六個人馬上回唱。

我們用力拉曳，但長舟仍然死賴不動。

「咕啊、咕啊！」（大家一齊來）巴局傑大聲喊起來。

「門——亞德！」（往上抬）歌聲震天，長舟奇蹟的又往上動了。雖然只動了一點點，但是已

十三·奪舟

足夠啓動了。

大家的筋都快扭歪了，長舟也一寸一寸的前進。

「噹、噠、噹——呢！」（往前直衝）巴局傑上氣不接下氣。

「彭——啊啞！」（大家快啊）其他的人喊著。

這真是一場激戰，我們又前進了四十公尺，巴局傑就宣布休息一下。他從長舟拿出一根短棍，插在舟尾下端以免長舟滑回山下。

舊的煙草像破碎的砲彈從嘴裡吐掉，新的煙草條馬上塞得滿口。我只試過一次「束記」，差點噁出心來，所以我只好嚼甘蔗。

這段登山路徑到處都是水蛭，大家的腿上黏滿滑溜溜的棕色軟體動物，我們趁手有空，馬上捏掉幾十隻。大家正在各自忙碌之際，巴烏邦把那個剝掉皮毛的鹿骷髏頭連帶鹿角與鹿眼，擺在船首。

這個猙獰的骷髏頭一路帶領我們。那天下午的一步一步，真是累死人了，前進的歌聲也越來越嘶啞。我雖然對肯雅語一竅不通，不過節奏的韻律喊聲與出力的動作，配合得十分得當，我自覺額外的力量一波一波的湧上來。我心中實在很想溶入這個瘋狂的推進，但是，我的精力早已一滴不剩了，我像機械般的操作著，拼出一身冷汗。「只剩一點點了。」我鼓勵著自己，又推了十五公尺，叢林終於倒轉過來，我累死在長舟旁邊。巴局傑喊停，他拖著受重傷的雙腿，來到我坐的泥濘地上，輕輕的說：「督案，您應該歇一會兒。我們幹慣了這種活，會把長舟抬到山頂的。您在此地坐一會兒，待會在山頂見，不太遠了。您沒有問題吧？」

我說我沒有問題，然後一頭栽到草叢裡。他們怎麼可能還可以撐下去？是不是「束紀」的效果？或者是男性本色？不願顯露疲倦的樣子？我對他們的耐力實在感到神奇。

他們分在長舟兩旁，有力的腳趾插入泥沼的路面，巴局傑深深吸一口氣，其他的人穩住身體。

「尹農·阿茵·瑪舍克·巴谷！」巴局傑喊著，長舟滑上去，看不見了。光腳在淤泥中用力的聲響與幾句奮力的呼喊後不久，叢林又回到寂靜無聲。

「尹農·阿茵·瑪舍克·巴谷！」我坐在冰冷的泥濘中，心中重覆的說著。從字面上，這句話是說阿茵（女人名）在煮一種龍鬚菜；誰能想像這樣一句話可以迸發出無限的力量。我稍稍舒服了一點，起身沿著長舟的滑痕，小徑越來越陡，不久又可聽到像汽車取掉消音器的怒吼從我頭頂上方的山巔傳下來，我走了二十分鐘，又趕上了長舟，長舟早已騎在山頂。山頂的狹窄稜線是兩國的國界，長舟不偏不倚的跨在中間，舟首朝沙撈越，舟尾是加里曼丹，「束紀」吐得滿地都是，衆人癱倒在地，但是大家的精神極其愉快，終於登上了沙瓦克尹郎小徑高峰。長舟「泊」在叢林心臟的山巔上，簡直是荒謬絕倫，我想起了亞拉拉特山上的諾亞方舟。我們還要花一天時間才能抵達最近的一條河，離最近的村落還有四天。

大家都在休息，我便問巴烏邦什麼是「阿茵與龍鬚菜」。他說道是肯雅族的民間故事，阿茵的煮飯傳奇——阿茵是一位未婚的姑娘，美麗又高貴，健康又好強。阿茵具有肯雅族姑娘最好的血統，最得肯雅族男人的青睞。阿茵非常能幹，火還沒有升到四公尺高時，米已煮成飯了，鍋裡十粒米可餵飽十個大漢。「尹農」是指早年喪母；米是肯雅族的主食。

我們暫且不理長舟，在叢林下又走了六、七公里，找一個地方過夜。婦女已準備一頓美味的

十三·奪舟

晚餐，有鹿肉、米飯。第二天一大早，大家回到沙瓦克尹郎小徑，到了長舟旁邊。

上山的代價已經夠大了，現在的問題是，怎麼樣才能把長舟推下寶座？我看到四條三十公尺的長藤，已分別綁在長舟的四個地方，用來控制下山的速度，長藤的頭捲在四株大樹幹上，像船上的絞盤，人可以慢慢的控制這龐然大物往山下滑去，輾過泥濘與石壁。越過山頭的這一邊，坡度更加陡峭，如果雙手不攀住草木或長舟，人根本站都站不住，如果長舟萬一綁不牢或一鬆手，便會像脫軌的火車撞碎在山麓的巨樹上。

然而，這群人的高超特技，不過個二小時，我們已走過這條小徑，長舟已進入險峻的山澗，佈滿刺藤與光滑的山巖，這就是拉讓河上游的一個水源區。拉讓河長七百二十公里，河寬六十公里，流入南中國海，但是，現在卻是不起眼的涓涓細流，不過五公分寬，二公分深。從這裡起，還要拖一天長舟，才能抵達放舟的起點。我們走回加里曼丹的夜宿草寮，開始來來回回分段把貨物背過山脊；我們走過六公里多的深谷六次，背回各形各色的貨物：睡席、斧頭、鏈鋸、幾百公斤的米、長矛、弓箭槍、魚網、鍋子、衣服，以及其他各人呆在沙撈越時，要用一年以上的行李物品。他們希望能在沙撈越找到打工的事。

整天花在搬行李及把長舟推到蘇奧西愛，我們在那裡的浪尹郎紮營過夜。草篷先搭妥，一半的男人去捕魚，另一半去打獵；婦女開始生火，驅散像烏雲般的沙蠅，劈了一大堆木材，把行李分好。我正想假寐一下，巴烏邦的女兒萼絲端一杯檸檬茶過來，我真是高興，但是檸檬茶從那裡變出來的？原來是萼絲從家裡帶來的。這類可愛的舉動完全是他們標準周到的設想，不時在旅途中路出來。

下午就在修補與強化長舟上。長舟兩舷外邊又加了廿四公分寬的木板，才能經得起下游險灘的撞擊，再加幾根更粗的船肋骨，再用長藤繫牢橫隔板，船殼再燒一次，這些事情辦完之後，就可迎接明晨的啓程了。如果浪烏羅的村民趕上我們，這是最後地點。明天以後一旦開始順河而下，就會把他們拋得更遠。他們也得照樣，把長舟曳過山嶺，在此紮營，整修長舟。

晚上照常工作，幾百條魚剖開、清腸、用鹽淹好放在木架上，一一在火上燻乾，另外有一隻山豬與一隻鹿，也切妥燻好。這大堆食物是要用到在沙撈越找到工作為止，下游人口稠密的地方不容易打到獵物，因為森林伐木破壞了淡水魚獵，嚇走大部分的野獸。

晚餐用畢，大家一一來到我睡的草席旁邊，借用我的刮鬍刀與手鏡，他們刮去細軟的鬍子，準備抵達浪布松的第二天便去求職。然後，大家躺在長十五公尺的雨布下，輕聲細語的聊天、講故事，每個人開始哼起歌來，在漆黑的夜空，在昆蟲的嗡嗡聲裡，在火花的劈哩啪啦中，我馬上分辨出巴局傑優美醇厚的嗓子，大家都安靜下來。雖然我聽不懂歌詞，但這顯然是思念之情，大家都躺下靜靜的聽著。他的歌聲停了下來，好幾分鐘，大家都沈默無語。

「這一首是什麼歌？」我問巴阿旺，他就睡在我旁邊的草席上。

「這是特別為『帕西拉尹』編的歌，」他說：「為留在家裡的太太唱的。我們肯雅人相信，在安靜的夜晚，好像今夜一樣，太太會聽到先生唱的歌。這是安慰太太，因為先生一別就是幾個月或好幾年。」

其他歌詞我想是傾訴思念太太、記掛太太的。在這三天，他們英雄式的山岳苦鬥，誰會想到有這種柔情的一面。

天剛破曉，我們重拾行囊裝在長舟上，沿河床拖了一個小時，然後大家上船全站著把船撐到筆直的小河。浮在水上的滋味毋寧說是奢侈的享受，這跟三天前完全不同，剩下的叢林之旅將在不費力下滑過。我繫好下巴底下太陽斗笠的帶子，加入撐船的動態韻律中，不久就沈醉在興奮中了。

我們再過幾天就要走出叢林了。我現在可以放心，並且確定二個月前在東部決心回來是非常正確的；但是，回程之旅幾乎斷送我對危險訊息感應能力的信心，還有在環境壓力下，全身的機能也幾乎無法正常運作，我告訴自己，此錯絕不能重犯——我會記住這次的教訓。我現在保住老命了，過去幾個禮拜的緊張與憂心逐漸消失，全身感到富足與滿意，我沈醉在輕鬆的心情中。

我想像我將浸淫在幸福中，浮在靜靜的叢林河面上，順流而下的結束旅行。心驚膽跳的通過強大壓力的考驗、孤立無援和環境急速轉變，帶來反反覆覆的無力感，完成這種旅行不是體力上的考驗，而是心靈上的劇烈激盪。學習自我安慰與笑談面臨的各種困境，是我最大的耕耘與收穫，這些是活生生的經驗與教訓。我繼續撐著長桿，與大家動作一致，愉快的體會越來越濃，這種薰陶陶的肉身感覺，是非筆墨所能形容的，我只能說全身都酥透了。這就是現在的感覺，我不禁笑出聲來。

巴局傑達謝是我這次旅途中最喜歡的人，雖然大家都精力旺盛、和睦相待，但是他特別能知感別人的感覺。他熟知何時要加速撐船，他蹲在船尾的雙腳會馬上用力搖動，長舟也跟著搖盪起來，船便飛過水面；他一陣顫抖會傳遍全舟，傳到大家身上，於是大家精神為之一振，又努力撐著長舟；長舟滑過魔魘般的叢林之際，他就會用笑聲來沖淡陰森的氣氛。

河上的空氣充滿濃郁、清香的阿蘭樹花香，樹枝長長的蓋過水面，粉紅的落英在清晨的微風中紛紛飄落，很自然的攏聚在彎曲水道的一側。我又開始在這段難得的叢林景觀下，神馳如飛：前幾個月各種景象像萬花筒一般，在我眼前迅速的變幻著。突然，現實把我從幻想中拉回，所有的狗衝出長舟，跳進河裡，像魚雷快艇放出來的水雷，一隻隻急射碼頭——牠們瞄到岸邊的一隻山豬。長舟也全速撐往河岸，男人都衝進灌叢，一下子全都消失無蹤，我跟婦女坐在船上，聆聽水流之聲。我倚著船舷，打個短盹，等我恢復知覺，是被那些女人的尖叫聲喊醒的——四個男人抬著巴烏來上了船，他的膝蓋裂了一大塊，血流如注。他們告訴我，那群上岸的狗衝著一隻大得不得了的野豬狂吠，後來六個男人圍上來，巴烏來手提巴蘭刀，一個箭步衝上去，不幸一腳踏倒地上，面正對著發狂的野豬，說時遲那時快，豬牙也撩上巴烏來的膝蓋，這時儘管長矛紛紛出手，巴烏來的膝蓋已露出森森白骨。野豬的一對長牙有如利刃，足可用來削人的指甲。

巴烏來頭腦還很清醒，但是呼吸緊促，臉色蒼白，等到慘不忍睹的傷口洗淨時，臉色已成灰白。我們先把裂口擠合，在深裂的傷口疊上綿布，用布條纏緊，血終於止住了。巴局傑與巴烏那很快的趕來，手上拿著四隻豬腿與一個豬頭，他們把死豬擲進長舟，狗也跳上長舟，我們急忙順流往浪布松撐去，那裡有政府的醫護人員，可以為傷者消毒、縫合。這時河水也變深了，大家坐下來，開始急急的划著長舟，一路上沒有停過，就這樣離開茂密的美麗叢林。我幾乎沒有注意到景觀的遞變，三小時內，第一塊稻田進入眼簾，侵佔了次生林的一大塊土地，十天來的第一個村落浪布松到了。浪布松村位於小丘上，是蜿蜒曲折的布松河與巴魯尹河（即拉讓河上游的支流）匯流處，住在浪布松的肯雅人原本是住在加里曼丹的，於二十年前遷到此地。大家期待一場豐盛

的招待。

長長的碼頭上，一群小孩嬉耍著，我們把船拉近時，他們一陣鼓掌叫好。我們把長舟繫妥之際，我雙腳麻木、行動遲緩的蹣跚前進，這時那群小孩才看到來了一個高個子的外國人，他們靠近我，開始往上跳，和我比個高下，大家都笑起來。他們沒有一下子就看到我，簡直是一個大笑話。後來我看到照片，那天的我，頭頂肯雅斗笠，腰繫巴蘭刀，棕色的皮膚，我想應該還像個道地的肯雅山胞吧！我們先把巴烏來抬到公家護理站，然後到長屋報到。我脫掉爛球鞋，用腳丫子鉤住光滑的梯刻，沒用手幫忙便平穩的上了長廊。我卸下背包，放在酋長的房間，坐下來喝茶。

浪布松村民有許多親戚仍住在浪那旺，所以可談的新聞有一簍筐。我喜歡他們講故事的方式，沒有人心急如焚或爭先恐後的先講為快，故事是慢慢溜出來的，在娓娓道來中，最精彩的故事要等到觀眾的興緻完全提起來的時候才出籠。那天下午，先是談到新生的小孩與過逝的喪禮，還有結婚的故事，然後是我們離開浪那旺，每夜營宿的地點，以及長舟翻山越嶺的精采細節。當巴局傑或其他任何一人，對故事的某一段有特殊的看法，他們便會把故事又拉回那段時空，從另一個角度，繼續完成。這種方式，我想是讓大家都相同的感受。他們最會講別人發生的事，要是某人講累了，另外一個人馬上輕鬆愉快、天衣無縫的接下去。他們的規矩習慣、歷史事蹟與民謠，相互編入故事，保存在歌唱與故事中，我對於那些人記得住旅行時非常小的細節，真是印象深刻。我有一次在峇溜村，疑問這種驚人的記憶力，他們笑我真是沒有知識，他們說：「這與舊故事比較起來，根本不算什麼。一個高段的歌手或講故事的人，可以連續三天不停。只有少數上年紀的老人仍然記得這些故事，大部分的人還是很快會忘記的。」

當天下午，將近黃昏，我下長屋找球鞋。那雙球鞋事實上已破爛不堪了，我用來做為長途旅行的紀念品，所以捨不得丟掉；我不知道修補過幾次了，每修補一次，就是一個故事或一個歇腳處，我來來回回的走過婆羅洲，所有史蹟全都縫進這雙球鞋裡。可是，我現在找不到那雙鞋子，將近花了一個小時，才在長屋下看到一些破片，而破片旁邊站了一個小偷——光身無毛的雜種狗。

狗嘴上還嚼著我心愛球鞋的最後遺體，它不但把我的球鞋玩耍個夠，還把兩隻都下了肚，現在只剩下兩隻膠底，上面儘是狗涎與齒痕。我傷心欲絕，這雙球鞋宴餐過數千水蛭，而現在竟落得屍骨無存，說難聽一點，這雙鞋還代表著我未竟的旅程。球鞋是「耐剋」牌，在過去旅行的日子裡，我隨時想要寄一張「穿前」與「穿後」的照片給製造廠，上面題著「慢跑鞋不只在慢跑上」，同時還想過附上一則小故事——這雙球鞋走過四千里雨林，居然還功成身退——這必定是一個極好的廣告。我在背包中找到兩條鞋帶，我想還是忘掉那雙鞋子吧！但是，我忘不了。

那晚的白米飯是用一個特大鐵鑄的黑鍋煮的，足夠二十人份，飯後馬上甜甜紅茶。不久，我大吃一驚，因為所有的人都爬進被窩裡尋夢去了。飯後就睡，實在有點怪異，不過這趟旅行之苦，也夠他們受的。

我很快的瞄了一下長屋上上下下，終於站在長廊盡頭陰暗處的欄杆邊灑了一泡尿，便迅速地遁入房間。我掛起蚊帳，爬進煙臭的被單，平躺下來，雙手枕在頭下，發現背包中所有的東西都有煙香，被單與蚊帳內的死空氣味道，像極了我妹夫家的烤肉架。應該要拿去洗一洗了。我闔上雙眼，彷彿聽到長廊上一陣零亂的脚步聲，不久，柔和、優美的「沙拔」飄進長屋，門外有兒童

壓低的談話聲，我還聽見有人在煤氣燈上打氣，一定有特別節目要開始了，一群人一定已聚集在走廊。三弦琴一曲接一曲的彈起來，接下去，百分之百是光腳的男人在堅木地板的舞步聲，一陣低吟，「沙拔」並未中止，熱鬧聲一波波的湧來，這時我知道，什麼事要上場了。

房間內只有兩條小小的煤油燈芯，舞蹈已開始了。我想，我們這批人都在裝睡，不理會小屋地震般的喧鬧。屋主小心翼翼的排隊走進漆黑的房間，搖搖我們的腳，推推我們的手，叫「醒」我們，我們全舟的人都應聲而起，只見大家都全付穿戴整齊的躺在床上——一身免燙襯衫，尼龍料長褲，連廉價的太陽眼鏡與手錶都已戴好，每一根頭髮都大方地用香髮油服服貼貼的梳齊，甚至，強勁有力的雙腿已套上發亮的假皮塑膠鞋，有點活受罪的躺在床上。大家排成一列，依次步入長廊，坐在欄杆內的高長凳上。我十分納悶，在旅途苦鬥中，他們把禮服藏在什麼保險的地方？女人也是有備而來，在橄欖色的雙頰敷上白白的粉（大概是太白粉），烏絲般的頭髮夾著美國百貨公司常見的塑膠花結。

其實，大家都早已靜待盛大的歡迎大會。先是九十分鐘的喝米酒時間，以迎接最適當的氣氛，我貢獻四瓶外國烈酒，為盛會的熱鬧時刻催生，不久，大家的情緒已逐漸走入「對勁」的時刻。

一位年長的男人站起來，有兩位少女前去幫他繫好傳統服飾：一件套頭熊皮背心，上面綴著幾排黑白相間的犀鳥羽翎與海貝；一張有點發硬的大獸皮，蓋過臀部，用一條細繩繫在腰部，這種大獸皮叫「塔蔽」，在纏腰布（丁字褲）還流行的時代，就靠這種服裝坐在濕冷的叢林地面；一頂藤盔，上面插了許多雉雞的羽翎；最後，腰部繫上一個雕飾美麗的鹿角劍鞘，裡面插了一把獵頭大刀。「沙拔」音樂奏起，這位年長的男人抬頭望望天花板，低頭看看堅木板，雙手輕鬆的叉腰，

臉上帶著夢樣的表情，他優雅的伸出手臂，開始繞著圈子，先是右旋，爾後左旋，他雙足蹬著地板，一聲長嘯，面帶微笑，自我陶醉其中。這真是武裝精美的戰士，在蹲踞繞場中，他目視左右雙肩，尋覓假像中的敵人，一旦發現敵蹤，他馬上換成警戒與威嚇的姿式，面露冷笑，轉身抽刀，躍入戰鬥；又是一聲長嘯，舞蹈的音樂變得急驟，操刀空中飛舞，忽刺忽戳，左擋右擊，直到敵人的頭滾落地面。他的一場激戰舞蹈贏得全場滿堂掌聲，他換下戰袍，兩腳伸進一雙愛迪達跑鞋。

飽醉米酒的年輕人輪番上陣跳舞，希望獲得女人的青睞。過了二十來分鐘，精湛的舞者上場了，數十個假人頭散落整個舞池。

晚上的節目中還有輕鬆的滑稽劇。我舉起米酒杯，湊向雙唇，這時大眾的眼睛都朝向我看，因為一個待字閨中的浪布松少女突然向我擁來。在這種情況下，一般總要裝出一定程度的矜持，扭捏作態，才符合他們的習俗，所以我馬上將上身向欄杆外彎，半推半就的逃到煤油燈光下，迅速的套進戰袍。身旁有三位妙齡少女，美麗的臉龐上因為忍住笑而露出一付扭曲的怪模樣，三百個肯雅人發出一陣狂笑。他們七手八腳的把戰袍罩在我身上，我扭捏著身軀，熊皮背心掛進雙肩，戰袍濕冰冰的，浸透著前面六個戰士的冷汗，味道更像死熊皮了；頭飾的穿戴真是一個問題，這幾位甜蜜蜜的小姐那裡構得著我的頭部，因為戰士的尊嚴，我也不肯低頭彎腰屈就，她們向上跳著，拉著我的雙臂，輪流騎在別人身上，帶著祈求的眼神，但是我無動於衷。後來有一個男人招了別人搭成一個四人轎子，來到我腳前，小孩在地上打滾，前呼後擁的擠在人轎旁邊，我環顧四周眾人，鎮靜如恒，一個少女才騎上人轎，把羽毛頭盛安上我的頭。她用雙手繫好我下巴的繩子時，爲了保持身體平衡，她緊緊的依偎著我，那個要命的熊皮背心，陳舊的硬皮不讓原是小號的

胸脯產生一丁點的溫暖。她身上散發肉豆蔻的香氣，她的輕氣呼吸微微的薰著我的臉。太過癮了，我私下想著。

擁在身旁的人散去，我獨立在場地中央，大眾只要看到我高高的個子，頭上頂著相差十萬八千里的羽毛盔，就笑得人仰馬翻，夠娛樂衆人了。叢林上游區的部落並無心存惡意，但是看到一個白皮膚的洋人在全村人的注視下，喪盡顏面的樣子，絕對是一幕超級消遣之戲。

我雙手一握，先向年長的老人一一致敬，他們也一一點頭回禮，這時，「沙拔」音樂響起，我擺出姿勢。這支舞是在一九七三年，一個澳洲的原住民舞蹈家（南吉瓦拉·亞馬左拉）在撞球台旁邊教我的，是澳洲北部格魯泰愛蘭地區的安南綠色海龜舞。我蹲下身體，像一隻青蛙，面向觀衆，鰭肢上舉，高過雙肩，頭部前伸，狀似海龜，我稍爲爬行，伸著頭向左探望，前後一伸一縮，我一面大喊，一面爬行一段路程，觀衆丈二金剛摸不著頭腦。

「龐柚（烏龜）啦！」我解釋著，大家才一陣爆笑。我這時站起來，好好的表演傳統的「亞甲舞」。「沙拔」的迷人音樂悠悠的流出，我繞了一個緊密的小圈，雙臂外伸，頭在夜空中扭出一道弧線，蹲下去，沿著地板邊緣緩緩起身；我不斷的旋身，尋覓的繞圈子——尋找一個夠格的對手，好好的挑起戰端。我得提高警覺，萬一假想敵人出現，退路可能被攔截；我的下巴微微上翹，臉上透露古怪的恐怖，引出了肯雅族傳說的巨人，我上上下下打量著巨人之後，馬上落荒逃到會長的家門，門卻打不開。我回身看看觀衆，只見巴局傑的雙眼笑出淚來，我受到莫大的鼓舞。我大聲狂笑，勇氣百倍，爲了讓觀衆看到我猙獰的凶貌，我抽出巴蘭刀，與巨人又繞了一圈。觀衆席中傳出竊笑之聲。巴蘭刀現身，在空中像螺旋槳飛舞，我閃避，我裝死，我飛躍，雙手過頭，

想盡方法，躲開敵人兇利的刀子，然後，我倒退著，顯然被這個偉大的戰士打败了，正在絕望之際，我舉起一隻手，喊著停戰。這完全是從來沒有過的一招，眾人靜待故事的發展。

面對著巨人，我說：「動谷·殺班塔·阿怕·尹都？（等一下，那是什麼？）」我用手指過他肌肉如鼓的雙肩，滿臉汗珠的瞪著遠方。他雖是厲害的劍士，但是缺乏基本的小道伎倆，他回頭瞧一瞧的刹那，我抓起巴蘭刀，像握棒球棍一樣，把他的頭打到觀眾席前面的廣場中央，兩指輕輕一推，一刀往他身上砍下。公平戰鬥的理念，不為獵頭族所奉為圭臬的，因此，觀眾一陣狂笑，他們深覺過癮。我的表演已結束，讓其他要跳舞的人享用音樂吧。一瞬間，不知從何處傳來一杯米酒，一隻力道強勁的手捏住我的脖子，火似的燒酒灌入我喉嚨與赤裸的前胸。

舞蹈又起，但是場中的煙霧與酒氣讓我有點頭暈，我想走出場外，尋找一點新鮮的空氣。我跨下一階階的梯刻，在黑夜中，走過濕漉漉、雜草及膝的地面，來到橫跨在巴布松河上的竹子吊橋，我小心翼翼的一步步走到橋心，靠在護欄上略事休息。迎面一陣暖和的山風，盡是叢林特有的異味，遠處傳來音樂、舞步與笑鬧的聲音，從我這裡遙望，長屋酷似前進的軍艦，上面跳躍著幸福的人，越過河流，高聳的叢林山岳屹立在滿天星斗下。久違數月的星星，又在我眼前閃爍，我站在起伏不停的橋面，為自己心儀的星座祈福。金牛宮的七星取名為鳶，海豚座與飛馬座在夜空中疾馳，而我自己的星座是雙魚座。我品嚐著偏遠的荒原，獨自享受著這份奢侈，幾個月前，我還為著追尋獨處與隱私，我是怎麼會蛻變成如今的這樣，全身又想投入宴會。我往回走向長屋，與死醉的朋友一直混到天明。